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志华女士出具的《关于亲属短线交易的情况及致歉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刘志华女士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直系亲属周福生先生买入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成交金额1,182,200元。刘志华女士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直系亲属周福生先生买入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成交金额1,182,200元。刘志华女士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直系亲属周福生先生买入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公司股票，成交金额1,182,200元。

二、相关责任认定及整改措施

刘志华女士及周福生先生对此次短线交易行为进行了深刻反思，并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承诺以后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觉维护市场秩序，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公司已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并加强了合规培训。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了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使用、变更及监管等事项。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有关规定，公司现就重整相关事项风险提示如下：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申请重整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重整程序仍在推进中。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王武军先生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王武军先生计划自2022年11月15日起减持公司股份。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关注王武军先生减持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的影响，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谨慎决策。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1日
会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北大路199号陕西建工集团大厦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结果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000	0.0000	0.0000
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000	0.0000	0.000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王武军先生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王武军先生计划自2022年11月15日起减持公司股份。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关注王武军先生减持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的影响，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谨慎决策。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1日
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2368号金山财富广场4号楼11层会议室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结果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000	0.0000	0.0000
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000	0.0000	0.000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王武军先生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王武军先生计划自2022年11月15日起减持公司股份。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关注王武军先生减持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的影响，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谨慎决策。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1日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陆路2777号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结果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000	0.0000	0.0000
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000	0.0000	0.000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武军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王武军，男，1963年11月出生，汉族，身份证号：33010619631110XXXX。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10日，王武军先生持有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92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22%。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向南宁市中旭农村信用合作社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

二、担保风险评估

广西申龙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专利基本情况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获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为“一种制备蝉蜕衍生物的方法”。

二、专利对公司的影响

该专利的获得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蝉蜕衍生物研发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对后续产品研发具有重要支撑作用。